

少數族裔權益事宜小組委員會

少數族裔的貧窮問題

平等機會委員會的意見書

本文件的目的是

平等機會委員會(平機會)曾於 2017 年 6 月 13 日向少數族裔權益事宜小組委員會提交意見書，針對少數族裔人士(特別是南亞裔人士)所面對的貧窮問題列出一系列應對建議。本文件旨在喚起更多關注，並提供進一步的行動建議。

平機會於 2017 年 6 月 13 日提交的意見書

2. 平機會於上一次的意見書中建議政府採取下列策略及行動，以紓緩少數族裔的貧窮情況：

- i. 促請各政府部門、公用事業機構、公共交通公司和主要公營機構等，作為具規模的本地僱主，應盡上社會責任，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更多就業機會，以起帶頭作用；可行措施包括重新審視他們的招聘準則，特別是語言要求，及引進在職中文訓練及英語支援等，以幫助少數族裔人士達致入職、履行職責，甚至晉升所需的語文能力和技巧；
- ii. 跟進本小組委員會於 2016 年 12 月 12 日通過的動議，由教育局制定一套清晰而客觀的指標，以監察「中國語文課程第二語言學習架構」的成效，並提出改善方案；向教師提供更多統一且合適的教材和指引；和收集並公開有關各中小學非華語學生的數據，以確保不同持份者作出跟進研究；及

- iii. 採取有效措施，向少數族裔社群傳達有關現有財政支援計劃的資料，例如以少數族裔語文提供資訊，經由教育局作出協調，透過學校向少數族裔學生和家長傳達有關資助的資料。

少數族裔的跨代貧窮

3. 很多成年後才到港定居的南亞裔人士因教育水平及專業技能偏低而無法獲得合適的就業機會，以致跌入貧窮網。可是，對於他們的子女，特別是在港接受教育的一群，一般的合理期望是他們可以透過較好的教育條件擴闊就業選擇，從而超越貧窮線。在現實情況下，基於某些制度性的障礙，少數族裔家庭並非如預期一般能打破這個貧窮循環，導致跨代貧窮。

4. 首先，對於少數族裔兒童及年青人，透過教育脫貧的效果未必及得上主流社會，數據顯示縱然近年非華語學生進入專上教育的機會有所改善，入學率仍遠遜於整體人口。根據教育局的數字，僅 26% 應考香港中學文憑試的非華語考生能達致學士學位課程的一般入學要求，低於整體考生人口的 35.3%。¹ 當中獲大學取錄的非華語學生比率為 66%，亦較整體比率的 86% 為低。若以實際人數計算，在 930 名就讀公營或直資中學的中學文憑試非華語考生中，僅 145 名透過大學聯合招生辦法獲得大專取錄。更甚者，在 2015 年參加香港中學文憑試的 830 名非華語考生中，實際上只有 97 名選擇應考主流中國語文科，其他大都轉考程度甚淺的海外中文試，反映少數族裔青年人縱使接受過多年本地教育，大部份的中文水平(尤其是讀寫方面)仍然有限。

5. 再者，對於無緣進入高等教育的少數族裔青年人，有限的中文水平和缺乏專業資歷會持續妨礙他們在職場上的增值和晉升機會。礙於他們的不利條件，這些青年人很大可能投身一些體力勞動及低技術工作，例如建築、送貨及飲食業。這些行業入行門檻低，收入似乎亦不差。可是這類基層工種亦較易受到勞工需求變化和經濟環境起伏的影響，不但穩定性有限，

¹ 教育局，財務委員會審核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開支預算管制人員的答覆（答覆編號：EDB617）。擷取自網頁 <http://www.edb.gov.hk/attachment/tc/about-edb/press/legco/others/16-17%20-%20EDB-2-c1.pdf>

更缺乏晉升階梯。就算少數族裔工人(例如：建築工人)想提升技術，亦因很多有關培訓課程和工藝測試只以中文教授和評核，在語言障礙之下無法參與，以致缺乏機會透過進修獲得晉升以增加收入。

6. 最後，一份收入穩定的基層工作亦不是脫貧的保證。由於少數族裔婦女（尤其屬巴基斯坦裔）婚後多數留守家中照顧家人，家庭成員數目亦普遍較華人多，男性在生兒育女後便成為家庭經濟的主要甚至唯一支柱，家庭人均收入減少，令他們從經濟穩定再一次陷入貧窮危機之中，重覆他們父母的貧窮處境。

平機會的進一步建議

評估少數族裔社群的跨代貧窮狀況

7. 政府在2014年香港少數族裔人士貧窮情況報告中就南亞裔家庭的貧窮狀況提供了一些數據，但在少數族裔家庭的跨代貧窮上著墨不多，對問題缺乏清晰的描述。有見及此，平機會認為政府應協調有關部門，包括教育局、勞工處、社會福利署等，跟進以下的工作：

- 收集少數族裔學生在接受中學教育後直接投身工作的數字，並按行業提供分項數字；
- 釐訂評估及追蹤跨代貧窮的指標，例如：在未成年時期和成年後均分別接受公共經濟援助(如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的個案；及
- 透過統計分析，識別高危因素和社群。

跟進少數族裔學生在離校後的就業情況

8. 教育局和勞工處應考慮協調現行支援計劃（例如由香港明愛推行的「多元文化夢飛翔」生涯規劃計劃、展翅青見計劃等），為處於弱勢的非華裔離校生，尤其是身處貧窮家庭的少數族裔待業青年，提供職業輔導和師友指導服務，當中亦應為有意持續進修或半工讀的受助人提高財政資助

的相關資料。這些服務的目的是透過持續的指導協助離校生增進專業技能和經驗，從而促使他們建立具前途又穩定的事業前景。

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就業培訓

9. 職業訓練局和僱員再培訓局應提供更多英語課程和英語教材支援，為少數族裔人士有機會透過職業技能的提升改善就業前景。

10. 此外，在中學開辦的應用學習課程亦應增加英語選擇。基於選修的非華語學生數目一般不及華裔學生多，平機會促請教育局降低應用學習科目英語課程的開班人數門檻，讓更多少數族裔學生亦能受惠於這些涉及就業技能的課程，以助他們將來持續進修和考慮有關行業。

結論

11. 總結而言，香港的少數族裔人士大都視香港為家，更有不少在港出生和成長。政府須透過持續的扶貧措施，協助正身處貧困境況的少數族裔人士達致經濟自給自足，並協助他們的下一代脫貧。要達到此目標，政府和社會各界必須聯手，為他們締造具效能的教育(包括語文學習)環境和提升就業競爭力的機會，亦應帶頭推動僱主接納多元文化的工作間，以擴大少數族裔人士的就業選擇和改善他們的就業前景。

平等機會委員會

二零一七年七月